

证券代码：837564

证券简称：创志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创志机电科技发展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创志机电科技发展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6年06月08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公司现有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长贺志真主持。公司监事、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表决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；

同意票数为5票；反对票数为0票；弃权票数为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；

同意票数为5票；反对票数为0票；弃权票数为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；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；

决议内容：经董事会提议，公司 201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；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；

决议内容：经董事会提议，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；

决议内容：经董事会提议，补充确认公司 2015 年度关联交易：

关联方	交易内容	交易金额
常州市大林物资有限公司	偿还拆入资金及利息	193,000.00 元
秦留大	收回拆出资金	7,200.00 元
贺志真	偿还拆入资金及利息	1,163,932.88 元
秦金玉	偿还拆入资金及利息	37,730.42 元
贺志真	拆出资金	2,200,000.00 元
贺志真	收回拆出资金	2,200,000.00 元

1、2012 年到 2014 年中，公司陆续向常州市大林物资有限公司拆入资金 160,000 元，与利息共计 193,000 元，已于 2015 年 12 月全部还清，该项借款发生于公司挂牌前。

2、2014 年，公司向秦留大拆出资金 7,200 元，秦留大已于 2015 年 12 月向公司还清该笔资金，该项拆出资金发生于公司挂牌前。

3、2009 年到 2013 年中，公司陆续向贺志真拆入资金 850,000 元，与利息共计 1,163,928.88 元，已于 2015 年 12 月还清 1,044,010.67 元，尚余 119,922.21 元，计划于 2016 年 7 月还清。该项拆入借款发生于公司挂牌前。

4、2010 年，公司向秦金玉拆入资金 30,000 元，与利息共计 37,730.42 元，已于 2015 年 12 月全部还清，该项拆入借款发生于公司挂牌前。

5、2015 年 7 月 30 日，公司向贺志真拆出资金 2,200,000 元，贺志真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全部还清。该项借款发生于公司股改前，已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2015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中做了相关披露。

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关联董事贺志真、秦留大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预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；

决议内容：经董事会提议，2016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：

关联交易类型	交易内容	关联方	预计发生金额
销售商品	销售废钢材	常州市大林物资回收利用有限公司	50 万元
其他应付款	偿还借款	贺志真	11.9922 万元

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关联董事贺志真、秦留大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；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表决；

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关联董事贺志真、秦留大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创志机电科技发展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2、《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3、《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4、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5、《2015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

6、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

创志机电科技发展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董 事 会

2016 年 06 月 08 日